

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17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15,000万元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该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自有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自有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1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刊载的相关公告。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近日，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签署了两份购买理财产品的协议，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人民币1,500万元购买了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基本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20194167)
- 2、产品类型：开放式保本浮动收益型
- 3、产品代码：TLB20194167
- 4、投资金额：¥1,500 万元
- 5、投资期限：40 天
- 6、产品到期日：2020年02月01日
- 7、预期年化收益率：3.35%~3.45%
- 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杭州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主要风险提示

上述理财产品保障本金不保证理财收益，可能存在产品风险揭示书中所揭示的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赔偿风险、产品不成立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以及不可抗力因素等风险。

三、风险的应对措施

1、公司董事长授权财务总监在上述投资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将实时关注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及其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的因素发生，及时通报公司总经理及董事长，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内审部将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计划正常使用和自有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自有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司前期使用自有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	产品类型	到期日	备注	取得收益
1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100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年12月11日	已赎回	27,534.25元
2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250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年09月30日	已赎回	117,130.14元
3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200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年09月12日	已赎回	58,093.15元

4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100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年09月30日	已赎回	113,534.25元
5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120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年06月17日	已赎回	38,229.04元
6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750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类	2019年06月28日	已赎回	649,315.07元

六、备查文件

1、公司与杭州银行签订的银行理财产品协议书。

特此公告。

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12月25日